

证券代码：430170

证券简称：金易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☒ 重大事项 ☐ 重大资产重组
☐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☐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☐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☐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重大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☐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☐ 出现重大风险事件
☐ 筹划控制权变动 ☐ 涉及要约收购

☒ 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公司股价涨跌幅较大，停牌核查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停牌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2025年2月28日至3月5日间公司股价涨跌幅较大，公司对股价波动事项开展核查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7日起停牌，预计将于2025年3月21日前复牌。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现核查工作已完成，经核查：

(1)2025年2月28日至3月5日期间内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，他们与交易方亦不存在关联关系、不存在任何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。

(2)公司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通过关联账户倒卖本公司股票、拉抬股价、操纵市场或者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第三方签订任何有关销售、推荐本公司股票的协议，不存在策划、组织、配合或者默许无证券从业资质的中介参与非法推介、分销本公司股票的行为。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19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复牌申请表》

金易通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18日